

永德县财政局文件

永财农发〔2022〕56号

永德县财政局 永德县乡村振兴局 永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小勐统镇人民政府、亚练乡人民政府：

根据《临沧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临财农发〔2022〕99号）的要求，按照《永德县巩固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关于2022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使用的批复》（永巩固振兴组〔2022〕27号）安排，现将2022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395万元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请列入“2130505—生产发展”预算支出相关科目，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精神，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云财农〔2021〕140号）、《云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县级结余结转综合治理办法（试行）》（云开组办〔2018〕2号）等规定执行，专款专用、专账核算，

严禁截留、挤占和挪用，要加快预算执行，确保资金充分发挥使用效益。

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意见精神，按照《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8〕35号）、《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临政办发〔2019〕20号）要求，加强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

三、认真贯彻落实《云南省全面实施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实施意见》（云开办〔2018〕109号）精神，按要求做好扶贫资金项目相关信息公开工作，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

四、2022年起，省级衔接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包括提前下达部分），请按照《财政部关于做好2022年财政资金直达工作的通知》（财办〔2022〕12号）和《云南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做好2022年财政资金直达工作的通知》（云财预〔2022〕51号）要求做好相关工作。

附件：1.2022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2.绩效目标表



抄送：县纪委监委，县审计局。

永德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8月23日印发

附件1

2022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支出功能科目	金额（万元）	主管部门	备注
1	亚练乡人民政府	永德县亚练乡2022年刘家垭口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大棚蔬菜种植项目	2130505-生产发展	212.00	永德县发展与改革局	
2	小勐统镇人民政府	永德县小勐统镇2022年鸭塘村菖蒲场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130505-生产发展	183.00	永德县发展与改革局	
合计				395.00		

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永德县小勐统镇2022年 鸭塘村菖蒲场易地扶贫 搬迁安置区产业基础设 施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李国京，0883-5711042
主管部门		永德县发展和改革局		实施单位	小勐统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3	
		其中：财政拨款		183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修建产业发展砂石道路6公里（含侧沟），设计路基3.5m，有效路面宽3m，计划投 资143万元； 目标2：人畜饮水及灌溉管道架设5公里（5公分钢管），计划投资30万元； 目标3：灌溉蓄水池4个，每个50立方米，计划投资10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建产业发展砂石道路里程		≥6公里
			新建人畜饮水及灌溉管道里程		≥5公里
			灌溉蓄水池		≥4个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产业砂石路补助标准		23.83万元/公里
			人畜饮水工程补助标准		6万元/公里
			灌溉蓄水池补助标准		2.5万元/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带动低收入人口增加收入（总收入）		≥5万元
			粮食和其他作物产能		比上年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务工增收人口数		≥8人
			安置点集中供水率		≥95%
			受益群众人口数		≥240人
		生态效益指标	土地资源利用率		比上年提高
			水资源利用率		比上年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其中三颗星为必填的核心绩效指标，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永德县亚练乡2022年文化村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大棚蔬菜种植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朱丽军 0883-5755255
主管部门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亚练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2	
		其中: 财政拨款		212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建设大棚蔬菜种植基地, 打造新型科技农业示范点, 创建“绿色食品品牌, 带动搬迁群众增收, 有效解决部分搬迁群众普通劳动力就业,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渠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蔬菜种植大棚（含设备）		≥9亩
			储存室		≥60平方米
			营养液调配池		≥3个
			道路及地坪硬化		≥150平方米
			分层种植蔬菜面积		≥22亩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种植作物成活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2年11月
			项目竣工时间		2023年6月
		成本指标	蔬菜种植大棚（含设备）补助标准		210000元/亩
			储存室补助标准		1800元/平方米
			营养液调配池补助标准		30000元/个
			道路及地坪硬化补助标准		140元/平方米
			蔬菜种植补助标准		50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集体经济年收入		≥2万元
			带动增加搬迁人口户均收入		≥0.3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总人口数		≥182人
			受益脱贫人口数		≥171人
		生态效益指标	卫生环保		绿色环保、无公害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周边群众种植		有所带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0%